

2022 年度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 建筑市场管理站）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据《建筑法》《质量管理条例》等承担建设各方主体履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的监督检查工作；开展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的综合执法；承担建设工程交易活动的稽查工作；对各区建设行政执法行为开展稽查；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监督执法；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构成，无下属单位。

纳入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2022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内部机构包括：

1. 办公室
2. 执法监察科
3. 执法稽查一科
4. 执法稽查二科
5. 综合执法科
6. 招投标监督一科

7. 招投标监督二科

8. 招投标管理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6.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5.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01.3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2.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92.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292.52	总 计	62	1,292.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92.52	1,256.87					35.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	4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0	4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0	4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8	5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8	5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8	47.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0	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01.30	1,065.65					35.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01.30	1,065.65					35.6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1	31.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6.40	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3.69	1,028.04					3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4	9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4	9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	6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3	12.9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1	2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92.52	1,028.97	263.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	4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0	4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0	4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8	5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8	5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8	47.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0	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01.30	837.75	263.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01.30	837.75	263.5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1		31.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6.40	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3.69	831.35	23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4	9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4	9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	6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3	12.9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1	2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6.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00	41.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88	51.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65.64	1,065.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34	9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6.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56.87	1,256.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56.87	总计	64	1,256.87	1,25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256.87	1,028.97	227.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	4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0	41.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0	4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8	5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8	51.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98	47.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0	3.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5.65	837.75	227.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65.65	837.75	227.9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1		31.2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6.40	6.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8.04	831.35	196.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4	9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4	9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	6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3	12.9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1	2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1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4.45	30201	办公费	4.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1.58	30202	印刷费	0.6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34.54	30205	水费	0.9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71	30206	电费	9.7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62	30208	取暖费	0.8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4	30211	差旅费	0.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25	30214	租赁费	5.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1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48.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4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3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2			
人员经费合计		918.80	公用经费合计					11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9		10.69		10.69		10.69		10.69		1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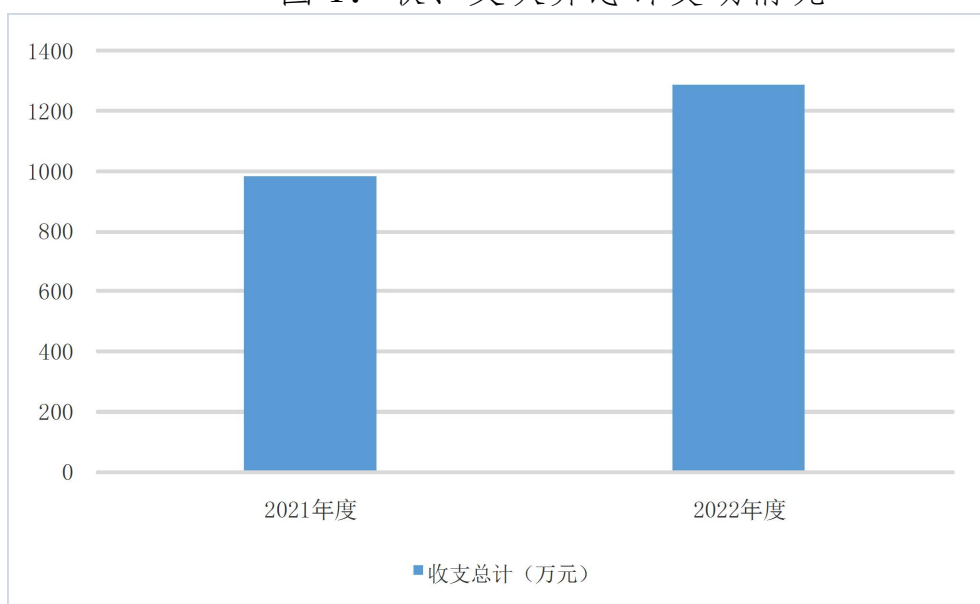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292.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6.36 万元，增长 31.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经费增加，支付流动岗解聘补偿金，防疫物资购买有所增加，支付夏季高峰期水电费，车辆年限较长，维修费有所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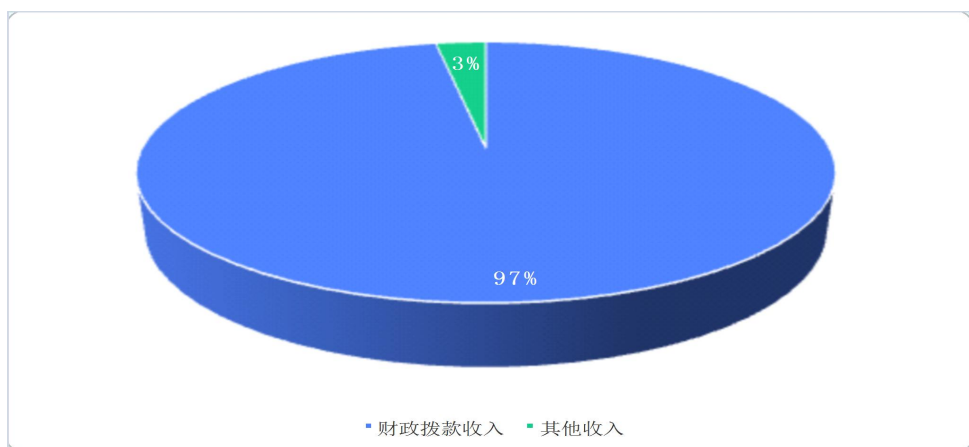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292.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56.87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2%；其他收入 35.65 万元，占本

年收入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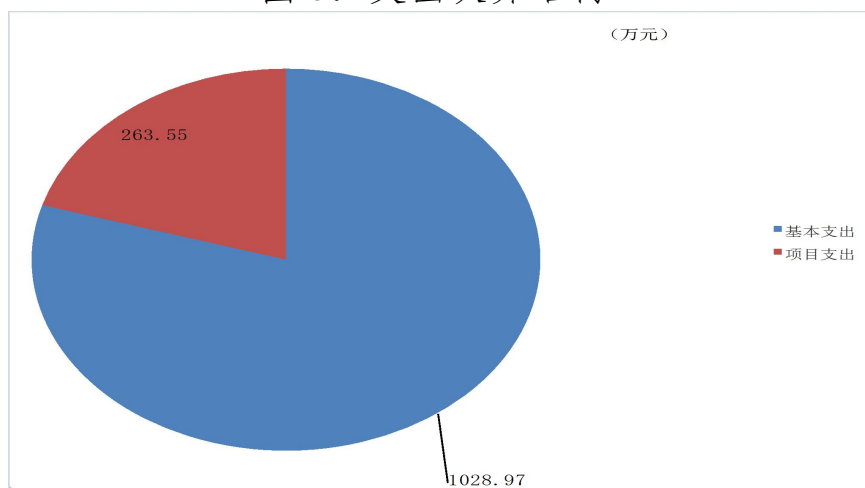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292.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8.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6%；项目支出 263.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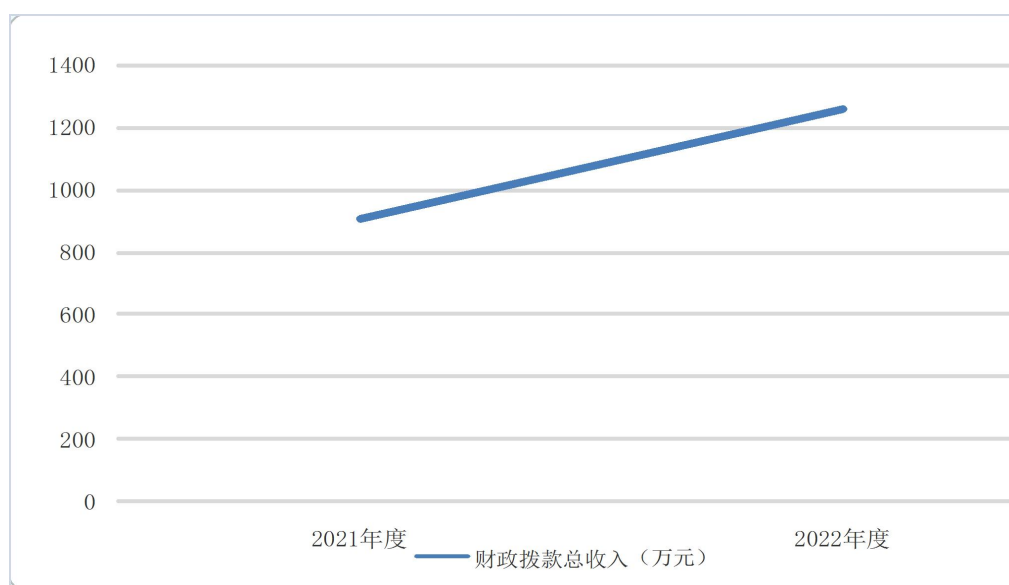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56.87 万元。与 2021 年度

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2.26 万元，增长 38.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经费增加，支付流动岗解聘补偿金，防疫物资购买有所增加，支付夏季高峰期水电费，车辆年限较长，维修费有所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56.87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52.2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经费增加，支付流动岗解聘补偿金，防疫物资购买有所增加，支付夏季高峰期水电费，车辆年限较长，维修费有所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56.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2%。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352.26 万元，增长 38.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经费增加，支付流动岗解聘补偿金，防疫物资购买有所增加，支付夏季高峰期水电费，车辆年限较长，维修费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56.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1 万元，占 3.3%。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1.88 万元，占 4.1%。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医疗、工伤、失业社保缴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1065.65 万元，占 84.8%。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发放，退休人员补贴发放，日常办公经费及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98.34 万元，占 7.8%。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公积金缴费、提租补贴及住房货币化补贴发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18.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其中：基本支出 1028.97 万元，项目支出 227.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经费 227.9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城建执法稽查、市管工程招投标活动监督管理能力和水平。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47.9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7.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21万元，为年中追加预算，主要是用于支付流动岗解聘补偿金。

(2) 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4万元，为年中追加预算，主要是用于补缴公积金。

(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27.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28.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6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12.93万元，支出决算数1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

数。

(3) 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20.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8.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110.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1.39

万元，增长 14.9%。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年限较长，维修费用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未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1.39 万元，增长 14.9%。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年限较长，维修费用有所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未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年检，其中：燃料费 5 万元；维修费 3.66 万元；保险费 1.44 万元；车位租金 0.59。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未安排。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4.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4.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4.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4.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武汉市建筑市场管理站）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2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站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围绕市管工程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的综合执法、建设领域专案专项稽查工作、市管工程无证施工监管、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等职能履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较为圆满完成了各类绩效指标。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站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 227.9 万元，预算执行数 22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各站办移交案件受理率 100.0%，各站办移交案件回告率 100.0%；专项稽查事项提交稽查报告率 100.0%，专案稽查事项处理结果反馈率 100.0%；对市管工程取得规划许可

证、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处置率 100.0%；对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覆盖率 100.0%。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22 年工作情况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案件处理率、回告率 100.0%。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17 起（2022 年办结案件 8 起，往年结转案件 9 起），涉及 17 个行政相对人，行政处罚金额总计 32.15 万元。对单位处罚 11 笔，罚款 25.25 万元；对个人处罚 6 笔，罚款 6.9 万元。其他方式办结（不予立案）案件 1 起。

无证施工处置率 100.0%。检查市管房建市政项目共计 99 项次。已取得施工许可证项目 10 项；未取得施工许可证项 33 项，其中未开工或已经停工项目 26 项。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35 份，下达督促落实监管服务措施告知单 30 份。向相关站办移送违法建设项目信息函 21 份。

稽查处理结果反馈率 100.0%。办理 8 起省住建厅交办的稽查督办案件，协调督促项目所属区域的管辖单位对有关问题进行调查核实，认真办理并回告。

招投标监管覆盖率 100.0%。对市管 188 个项目 564 项招投标事项进行监管，办理直接发包备案项目 23 个，代管东湖风景区招标投标项目 13 个，对经办项目确保监管到位。

（二）重点工作举措

1. 市管项目建设各方主体履行国家建设程序的监督检查

一是制发《市稽查站关于加强房建市政工程施工许可检查管理的通知（试行）》，规范项目履行建设程序的监督检查。建立建设程序手续滞后项目信息传递机制。二是加大政策宣传，在现场检查过程中根据项目情况，实行督促整改、责令停工等差异化管理措施。并主动出示《廉政监督卡》，接受企业的监督和评价。三是提高无证施工投诉处理能力。受理各类信访投诉 35 件，针对具体的问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多次约谈国博 C4 地块项目参建单位，下达停止施工通知书，督促办理施工许可手续，要求做好周边居民房屋安全保障措施及沟通协调工作。参加全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示范培训，就城乡建设领域赋权事项的执法实操相关内容进行授课。

2. 市管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监督管理

一是开展招投标领域专项稽查。制发《市城建局关于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重点针对投标人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强揽工程的违法行为开展整治。二是承接划转招投标监督平台。配合制发《关于调整招标投标监管系统有关工作的通知》（〔2022〕1754 号），完成监管系统剥离，并正式上线使用，落实管办分离原则。三是优化招投标服务，依法严格审查在资格预审和评标中设置条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行为，及时发现和纠正无故拒绝建筑业企业以保函保单替代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和农民工

工资保证金的条款，减少企业资金占用，助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

3. 对各区建设行政执法工作开展稽查

一是开展各区监管履职情况稽查，对“三包一挂”领域履职情况开展稽查，并将检查发现的问题通过稽查建议书的方式反馈至各区监管部门。二是开展各区房建市政在建项目建筑市场行为专项稽查，重点检查项目是否存在“三包一挂”问题、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在岗履职情况。三是开展行政执法和施工许可检查工作专题调研，积极谋划完善常态稽查工作机制，指导督查区建管部门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审慎包容执法精神，强化工程项目承发包行为管理。四是持续对项目参建单位安全生产、疫情防控及文明施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共检查硚口区、东西湖区 512 个项目，发现 2626 个安全隐患，配合局直属机关党委（纪委）开展全市城建领域安全生产督查检查的稽查工作，共稽查 78 个项目，形成稽查工作专报 39 期。

4. 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综合执法相对集中处罚

一是开展 4 次行政处罚案件后评估工作。对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19 日办结的 21 本案卷进行后评估，对评估中发现的部分行政处罚案卷法律文书撰写不规范等问题立查立改，保证案卷质量。二是参加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分别参与省司法厅和市司法局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市城建局 7 份参评案卷均评查结果良好。三是落实监督检查整改任务。梳理十一届省委第二轮巡视中发现的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改情况清单，做好相关材料的整理、汇总、备案等工作。四是落实执法信息化建设要求，

在行政执法云平台、互联网+监督平台、双随机一公开平台录入35项行政处罚案件信息。**五是推进学法普法工作**，开展5次行政执法培训活动，提升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和业务水平，结合工作实际报送行政执法典型案例3例，深入全面地从证据采集情况、依据选择情况、决定裁量情况等方面对案例进行说理和评析。

5. 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围标串标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

对2018年以来工程项目涉及围标串标等恶意竞标和违规发包分包转包及工程挂靠等问题进行专项整治，**一是**梳理历年执法检查、财务稽查、专项审计和举报投诉中反映集中的招标投标、工程发包承包等问题，对监管等环节中机制和流程进行健全和完善。**二是**开展招投标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检查，结合招标投标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组织各区、平台公司对监管和招标的项目开展全面自查。**三是**开展对各区监管部门工程发承包管理履职稽查，配合市城建局工作专班，指导各区、各平台公司开展自查自纠，检查工作开展情况，并结合接办转办的案件和开展的“三包一挂”督查。

6. 推进招标投标改革

一是推动招标投标“评定分离”改革试点。制发《武汉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评定分离”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2〕228号），制定《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评定分离资格预审文件通用示范文本》等配套标准，在基本完成首批两个项目具备招标条件的试点项目后，制发《关于公布房建市政工程招标“评定分离”改革第二批试点项目的通知》，目前正抓紧

第二批试点项目实施工作。**二是**优化直接发包备案办理流程。将办理平台由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改为在武汉市智慧建管一体化平台办理，取消 CA 锁办理费用及公示时间，提高办事效率。**三是**开展招投标政策研究。制定《武汉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办法》，编制武汉市建设工程招标代理行为准则，协助局有关处室起草《武汉市促进建筑业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在措施中建议放宽投标业绩要求，降低企业投标门槛，简化招标前置条件，加快项目落地实施。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案件处理率、回告率	案件处理率、回告率 100.0%	完成
2	无证施工处置率	无证施工处置率 100.0%	完成
3	稽查处理结果反馈率	稽查处理结果反馈率 100.0%	完成
4	招投标监管覆盖率	招投标监管覆盖率 100.0%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

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通过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我站较为圆满完成了各类绩效指标，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我站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项目 2022 年项目预算 227.9 万元，预算执行数 22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

2. 案件处理率、回告率 100.0%。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17 起，涉及 17 个行政相对人，行政处罚金额总计 32.15 万元。对单位处罚 11 笔，罚款 25.25 万元；对个人处罚 6 笔，罚款 6.9 万元。

3. 无证施工处置率 100.0%。检查市管房建市政项目共计 99 项次。已取得施工许可证项目 10 项；未取得施工许可证项 33 项，其中未开工或已经停工项目 26 项。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35 份，下达督促落实监管服务措施告知单 30 份。向相关站办移送违法

建设项目信息函 21 份。

4. 稽查处理结果反馈率 100.0%。办理 8 起省住建厅交办的稽查督办案件，协调督促项目所属区域的管辖单位对有关问题进行调查核实，认真办理并回告。

5. 招投标监管覆盖率 100.0%。对市管 188 个项目 564 项招标投标事项进行监管，办理直接发包备案项目 23 个，代管东湖风景区招标投标项目 13 个，对经办项目确保监管到位。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增强年度经费使用效率，加强学习相关规定，使用好经费，提升建筑市场稽查执法力度，助力工程建设领域高质量发展。

2. 科学安排合法合规使用好经费，认真学习和研究经费使用的规定，在政策文件允许范围内计划安排经费使用。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我站依据《建筑法》《质量管理条例》等承担建设各方主体履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的监督检查工作；开展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的综合执法；承担建设工程交易活动的稽查工作；对各区建设行政执法行为开展稽查；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我站年度绩效目标为：对各站办移交案件受理率 100.0%，各站办移交案件回告率 100.0%；专项稽查事项提交稽查报告率

100.0%，专案稽查事项处理结果反馈率 100.0%；对市管工程取得规划许可证、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处置率 100.0%；对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覆盖率 100.0%。

2. 项目资金情况

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经费预算 227.9 万元，主要用于办理相关站办移交案件、现场核实违法案件情况、审查案件。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站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围绕市管工程建设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的综合执法、建设领域专案专项稽查工作、市管工程无证施工监管、市管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管等职能履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案件受理、稽查、无证施工监管工作由我站执法稽查科、执法监察科负责，主要工作是受理和回告各站办移交的案件、开展专项稽查和处理各类稽查案件、开展市管工程无证施工管理和立案查处，市管工程招标投标由我站招投标监督科负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站建设领域执法稽查工作项目 2022 年项目预算 227.9 万元，预算执行数 22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站全年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17 起，检查市管房建市政项目共计 99 项次，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35 份，办理 8 起省住建厅交办的稽查督办案件，协调督促项目所属区域的管辖单位对有关问题进行调查核实，认真办理并回告。对市管 188 个项目 564 项招标投标事项进行监管，办理直接发包备案项目 23 个。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行政处罚金额总计 32.15 万元。对单位处罚 11 笔，罚款 25.25 万元；对个人处罚 6 笔，罚款 6.9 万元。积极开展各区监管履职情况稽查，对“三包一挂”领域履职情况开展稽查，并将检查发现的问题通过稽查建议书的方式反馈至各区监管部门。开展各区房建市政在建项目建筑市场行为专项稽查，重点检查项目是否存在“三包一挂”问题。开展行政执法和施工许可检查工作专题调研，积极谋划完善常态稽查工作机制，指导督查区建管部门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审慎包容执法精神，强化工程项目承发包行为管理。持续对项目参建单位安全生产、疫情防控及文明施工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共检查硚口区、东西湖区 512 个项目，发现 2626 个安全隐患，配合局直属机关党委（纪委）开展全市城建领域安全生产督查检查的稽查工作，共稽查 78 个项目，形成稽查工作专报 39 期，持续规范建筑市场秩序。